

证券代码：873858

证券简称：紫杉药业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该所于2026年4月30日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W[2026]A766号）及《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苏公W[2026]E1352号）。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1、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母公司红豆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12,700.00万股已被质押，所持公司股份7,761.91万股已被司法冻结。

2、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中存放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款项余额为23,150.92万元。

上述事项为审计报告强调事项，不影响审计机构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不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已充分知晓并认可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专项说明，尊重审计机构的专业判断。本次强调事项已在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予以完整披露，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合规。董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及相关方妥善处置股份质押、冻结等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持续督促控股股东江苏红豆杉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红豆集团有限公司积极推进股份质押、司法冻结事项的化解工作，尽快消除相关风险。

2、进一步规范公司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及财务公司存款相关管理制度，保障公司资金安全。

3、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披露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紫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